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QUAM PLU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2)

補充公告 有關出售證券之 須予披露交易

茲提述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出售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出售事項之下列額外資料：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

本集團已委聘香港之合資格獨立專業評估公司艾華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估值師」)，以財務報告為目的就出售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日期(「估值日期」)之價值進行評估(「獨立估值報告」)。估值師所評估出售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初步評估價值約為9,303,000美元(相等於約72,563,000港元)(「評估價值」)。在初步獨立估值報告中，估值師已應用市場法項下之指引上市公司法，以釐定醫健通於估值日期之股權價值。權益分配法項下的期權定價模型已隨後獲運用，以得出出售股份之公平值。市場法獲廣泛認同為股權估值之標準方法，而權益分配法則乃根據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頒佈的「實務手冊 — 作為補償發行的私人持有公司股本證券的估值」制定。該兩個方法均獲確立，並為就類似標的估值常規

獲廣泛採納的方法。權益分配法已考慮主要輸入數據，如通過市場法估值得出醫健通的100%股權價值、按出售股份條款得出的行使價值、預期波動48.43%、無風險利率4.43%及預期屆滿時間。

基於初步獨立估值報告，出售股份之賬面值將按金額約91,315,000港元向下調整，相當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評估價值之間的差額。

股東務請注意，將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出售事項最終虧損金額須就出售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及於完成時作出任何所需調整，且須經本公司核數師進行相關審閱後，方可作實。

進行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董事會謹此補充，除該公告所披露者外，其亦已於省覽及批准出售事項時考慮下列因素：

- 1) 本集團應佔醫健通資產淨值約為8,557,000美元(相等於約66,741,000港元)，其乃按醫健通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7,167,088,000元(相等於約983,970,000美元)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佔之股權百分比約0.87%而計算得出。由於醫健通於二零二四年下半年註銷所購回之股份，本集團應佔之股權百分比已由約0.87%增加至於該公告日期之約1.19%；
- 2) 醫健通自我們於二零一七年投資以來未曾分派任何股息收入；
- 3) 醫健通為一間私人公司。其股份並無在公開市場買賣。出售事項給予本公司罕見機會優化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及離場，特別是醫健通已經自其少數股東購回超過75%股份；及
- 4) 出售事項容許本集團重新分配資源及使用所得款項償還本集團之部分借款，從而減少財務成本。

基於上述情況及該公告所披露進行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董事認為出售事項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故出售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有關買方之資料

醫健通之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竇文偉先生及王文君女士，而彼等亦為醫健通之董事。

以上補充資料並不影響該公告所載之其他資料，而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之內容維持不變。

為僅供說明用途及除另有所指外，於本公告內，美元乃按1.00美元兌7.80港元之匯率兌換為港元，而人民幣乃按人民幣1.00元兌0.13729美元之匯率兌換為美元。有關兌換不應被推定為表示任何金額已經、理應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代表董事會
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韓曉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韓曉生先生 (聯席主席)
林建興先生 (聯席主席)
劉洪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華基先生
劉紀鵬先生
江小菁女士

非執行董事：

汪六七先生